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近日，经公司相关部门确认，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累计收到政府各类补助 322.48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获得补助的主体	提供补助的主体	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	补助金额（万元）	补助依据	补助类型	计入会计科目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1	松滋市通达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松滋人民政府	公交运营补贴	108.00	松交文（2014）23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是
2	宜昌交运集团宜都客运有限公司	宜都市交通运输局	长途客运实名制补助资金	15.00	鄂财建发【2018】207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否
3	宜昌交运集团兴山客运有限公司	宜昌市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服务业工作考评奖励	2.00	宜服务办（2018）10号	与收益相关	营业外收入	否
4	宜昌茅坪港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秭归县财政局国库收付中心	服务业产业培育奖励	5.00	宜服务办（2018）10号、秭政发（2018）15号	与收益相关	营业外收入	否
5	松滋市金安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松滋市道路运输管理所	农村客运发展补助资金	31.55	鄂交函【2017】142号文件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否
6	湖北宜昌交运松滋有限公司	松滋市交通运输局	长途客运实名制补助资金	15.00	鄂交安【2017】256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否
7	宜昌交运集团夷	宜昌市财政局	燃油补贴	63.02	宜市交函	与收益	其他收	是

	陵客运有限公司				(2019)1号	相关	益	
8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猗亭客运分公司	宜昌市财政局	燃油补贴	73.55	宜市交函 (2019)1号	与收益 相关	其他收 益	是
9	宜昌交运集团秭 归客运有限公司	湖北省交通运 输厅道路运输 管理局	“两客一危” 车辆视频监控 设备补助	9.36	鄂运物信科 (2018)71 号	与收益 相关	其他收 益	是

上述政府补助均为现金补助，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补助资金已全部到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上述补助 322.48 万元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按照该资产预计可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区分与企业日常活动是否相关，按照权责发生制确认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补助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累计金额为 322.48 万元，其中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315.48 万元，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7.00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 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补助资金将对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正面影响，预计增加利润总额 322.48 万元。

4. 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补助最终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 2019 年度损益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认定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 2.收款凭证或资产转移证明。

特此公告。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日